公司代码:688603　　公司简称:天承科技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天承科技	68860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维	邹晓骏	苏志钦
电话	021-59766069	021-59766069	021-59766069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栋806室	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栋806室	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栋806室
电子信箱	wei.fei@skychemcn.com	rongjun.zou@skychemcn.com	zhiqin.su@skychemc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61,325,871.38	1,242,601,122.09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0,496,260.34	1,121,806,995.89	1.6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3,149,895.20	172,776,665.31	23.37
利润总额	43,397,640.92	42,724,251.56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33,560.14	36,652,215.23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40,232.96	30,678,710.44	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37,869.82	82,654,177.05	-65.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3.34	减少0.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9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91	6.46	增加1.45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承化工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3	20,866,346	20,866,346		无	0
上海道添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9	20,443,131	20,443,131		无	0
童茂军	境内自然人	14.84	18,508,673	18,508,673		无	0
上海青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25	14,028,074	14,028,074		无	0
上海青狗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6	4,070,190	3,587,500		无	0
深圳市前海睿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市睿兴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2	3,022,828			无	0
青岛科融富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科融所汇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8	2,222,130			无	0
青岛科融富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科融富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58	1,971,489			无	0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570,059	1,570,059		无	0
中山市东方晨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鸥鹭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8	1,221,821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的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上海道添电子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童茂军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承科技”)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9,1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1%。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49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14,534,23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382,76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7,379,026.55元。截至2023年7月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411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及《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30000吨专项电子材料电子化学品项目	24,943.11	17,052.70
2	金山工厂升级改造项目	12,400.57	8,360.17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4	集成电路功能性湿电子化学品电镀添加剂系列技改项目	5,000.00	3,000.00
合计		57,343.68	43,108.85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707,379,026.55元,其中超募资金为30,629.05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30,629.05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1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71%,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及说明

(一)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二)相关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因此,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关于超募资金的相关要求。

五、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91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30,629.05万元的比例为29.71%。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9,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9,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小平先生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2)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和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2)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在2025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27日期间,使用不超过50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分别于2025年1月6日及2025年6月13日实施完毕,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并出具相应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806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5日

至2025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03	天承科技	2025/9/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9月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幢806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形式登记,书面形式应以能达公司邮箱(public@skychemcn.com)的时间为准。在邮件内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扫描件,邮件标题请注明“股东会参会报名”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9月4日下午17:00前送达,请在登记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人:费维、邹晓骏

联系电话:021-59766069

邮编:201700

电子邮件:public@skychemcn.com

(二)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31.9754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调整前):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40.3750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8,813.6926万股的0.85%。其中,首次授予39.5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68%,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80.00%;预留9.875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17%,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20.00%。

(3)授予价格(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为25.79元/股。

(4)授予人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4人,包括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

(5)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可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含当日)授予,则其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保持一致。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则其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可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其所涉及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对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净利润增长率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X)。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数量为31.9754万股,同意公司按照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关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8月9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为2025年8月11日至2026年8月7日。

2.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激励计划》授权内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31.9754万股,同意公司按照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详见《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4年8月9日

(二)归属数量:31.9754万股

(三)归属人数:12人

(四)首次授予价格(调整后):11.74元/股(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首次授予价格由25.79元/股调整为11.74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费维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4.5680	13.8272	40.00%
小计				34.5680	13.8272	4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计11人)				45.3705	18.1482	40.00%
合计(共12人)				79.9385	31.9754	40.00%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后认为:本次相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本激励计划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经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归属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为2025年8月11日至2026年8月7日,《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本次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就本次归属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手续,且须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本次归属涉及的增资手续

八、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和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806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5日

至2025年9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护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03	天承科技	2025/9/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9月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诸光路1588弄虹桥世界中心L2-B幢806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形式登记,书面形式应以能达公司邮箱(public@skychemcn.com)的时间为准。在邮件内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扫描件,邮件标题请注明“股东会参会报名”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9月4日下午17:00前送达,请在登记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人:费维、邹晓骏

联系电话:021-59766069

邮编:201700

电子邮件:public@skychemcn.com

(二)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上海天